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

香港「M」品牌體育活動獎 - 報告

目的

本文件旨在就香港「M」品牌體育活動獎(「M」品牌獎)作總結匯報，以供委員參考。

背景

2. 「M」品牌制度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推出。為慶祝該制度在二零一四年設立十周年，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曾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的會議上，通過有關舉辦「M」品牌獎的建議，藉此加深市民對「M」品牌的認識和提高其形象。

3.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成立了一個工作小組，就「M」品牌獎的形式和安排提供意見。工作小組建議應把「M」品牌獎定位為一項活動，用以表揚活動主辦機構(即各體育總會)和贊助商為香港引進體育盛事作出的貢獻。

評審與結果

4. 「M」品牌獎共設八個獎項(當中兩個屬嘉許性質)，以供提名。所有在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舉行的「M」品牌活動，均符合資格獲考慮頒發有關獎項。在二零一四年共有 12 個「M」品牌活動獲提名競逐其中六個「M」品牌獎獎項。

5. 工作小組成立了評判團，以評審「M」品牌活動主辦機構競逐獎項的提名名單。評判團由體育界代表和相關的業界專家組成，評判團成員均出席了所有獲提名的「M」品牌活動，並舉行了兩次會議以評審各項提名。在二零一四年十一月二十八日最後一次的評審會議上，評判團根據在活動進行期間的觀察所得和由活動主辦機構擬備的

書面文件，審議了各項提名，並為六個獎項定出得獎者。

頒獎典禮

6. 「M」品牌獎的頒獎典禮已於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九日在添馬政府總部宴會廳舉行。當日除頒發六個屬比賽性質的「M」品牌獎外，還頒發嘉許獎和獎狀予「M」品牌活動贊助商和支援團體，以示嘉許。

7. 舉行典禮當日，共有超過 200 名賓客參與，主禮嘉賓包括政務司司長和民政事務局局长，以及體育委員會轄下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精英體育事務委員會和社區體育事務委員會的主席和「M」品牌體育項目的相關精英運動員。此外，各有關的體育總會代表、冠名贊助商、各贊助商和「M」品牌活動各支持機構的代表亦有出席頒獎典禮。

8. 是次頒獎典禮獲得超過 20 家印刷和電子媒體(包括香港無綫電視體育世界和有線電視)廣泛報道。我們已安排透過各種途徑，如「M」品牌網站、電子通訊、手機應用程式和流動展覽，宣傳該次頒獎典禮。

我們亦安排在頒獎典禮過後，於南華早報、頭條日報和康文署的社區康樂體育活動小冊子內刊登廣告以作報導。

9. 我們已為頒獎典禮印製紀念特刊。

10. 舉辦香港「M」品牌體育活動獎的總開支約為 470,000 元。

徵詢意見

11. 請委員備悉上述報告。

大型體育活動事務委員會秘書處

二零一五年六月